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医医院内控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CJZFCG-DY-2024002

昌吉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5-7

目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说明.....	6
二、采购文件.....	9
三、响应文件.....	10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和撤回	13
五、协商.....	14
六、成交通知书与成交公告	17
七、合同签订.....	17
八、其他规定.....	18
第三章 采购合同	19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22
1.1. 项目名称.....	22
1.2. 资质要求.....	22
1.3. 预算.....	22
1.4. 采购需求.....	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28
一、营业执照.....	30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34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6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七、商务文件封面.....	38
八、响应函.....	39
九、报价表.....	41
十、分项价格表.....	43
十一、业绩资料.....	45
十二、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46
十三、货物类技术文件封面.....	47
十四、供货一览表.....	48
十五、服务类技术文件封面.....	49
十六、服务方案.....	50
十七、其他证明文件（服务类）	51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昌吉回族自治州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现就昌吉州中医医院所需的昌吉州中医医院内控信息系统升级项目实施单一来源采购，欢迎积极响应。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医医院内控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CJZFCG-DY-2024002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97%，服务期满后支付3%；

完工日期：按合同约定

质保年限：系统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一年。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及预算金额：

项目简要说明：详情见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250000 元。

三、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 工商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时除外）及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

(二) 其他资格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三个截图）；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四、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一)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二)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20 日16:30；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 应处理；

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中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https://www.zcygov.cn>)。

(三) 响应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开标地点:

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附属楼科技馆) 公共资源交易大厅负一楼第 4 开标大厅 ;

谈判地点:

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附属楼科技馆) 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四楼评标室 ;

(四) 响应文件接收: 昌吉州政资中心政府采购科;

五、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联系人: 马老师, 联系电话: 0994-2341070;

采购人地址: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二)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昌吉回族自治州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政府采购交易服务科 509 室。

联系人: 王老师联系电话: 0994-2267807。

六、本次采购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本次为不见面开评标。

七、本次采购保证金要求:

投标保证金: 0 元

投标保证金应当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的非现金形式交纳。投标人以

转账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帐户中出具（开标现场提交）。不接受以现金形式提交的保证金。

八、履约保证金提交要求：

1、数额标准： 0

2、接收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65050162605200001268-017133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中山路支行

行号： 105885000105

3、注意事项：

供应商缴纳的保证金需于成交公告发布后，以供应商的名称，按谈判文件规定的金额从基本账户中将保证金用网银方式存入以上指定账户，不接受代缴等其他形式缴纳的保证金。

九、其他说明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

支持。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 0元;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或者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具体缴纳方式如下:

方式一: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65050162605200001268-017133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中山路支行

行号:105885000105

注: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证金缴纳凭证编制到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提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方式二:保函

(1)可以使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险保函其中之一形式提交。

(2)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函办理凭证加盖公章一并上传至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交。

★若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8、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以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自行打印中标通知书。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打印的中标通知书与现场开具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系统技术支持电话:9576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采购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电话见采购文件前附表。

2.2 “集中采购机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本采购文件中指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以下简称“政资中心”)。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电子招标投标”：是指政府采购当事人(指政资中心 、采购人及供应商)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应用网络信息技术， 使用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 交易管理局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活动。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 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 等。

2.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物业、保安、保洁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要求

3.1 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要求：

供应商应按第一章“三、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须真实、有效，如发现有虚假资料，取消其响应资格，同时对其进行严肃处理。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1)与采购人或政资中心 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响应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费用，不论响应结果如何，采购人及政资中心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

5. 授权委托

供应商代表若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 联合体响应

6.1 除采购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除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以外的其他联合体响应。

6.2 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响应，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款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采购进口产品

7.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和服务。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1) 需要采购的货物或者服务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的；

(2) 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

(3)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所称本国货物和服务的界定，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7.2 本章第 7.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响应竞争。

8. 保证金

8.1 按有关规定，保证金数额不低于预算金额的 2%。供应商应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交纳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保证金是为了政资中心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行为蒙受损失而设立的。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协商时间一致。

交纳保证金账号：供应商响应时生成的虚拟子账号。

该账号可在投标邀请下查看，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在交易平台上备案的基本户交纳，若由供应商未登记的其他账户交纳的保证金则视为无效保证金。进账确认以本项目在交易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8.3 截止协商时间，对于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响应无效。

8.4 政资中心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其交纳的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交入政资中心账户。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政资中心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9. 采购文件的理解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审查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保证其完全理解采购文件内容。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不得存在误解和遗漏，要求更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报价被认为已包括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如果漏项被认为分摊到其他子目中，将不予重新计价；如果计算错误，在项目结束后，也将不予调整。如果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响应可以被拒绝，由此带来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项目变更程序

项目如有变更，应由采购人向政资中心提出书面变更申请，申请的内容：(1) 申请变更的理由；(2) 变更的内容，资金或其他。变更申请须经政资中心同意，

报市财政局相关部门审批后方能变更，否则变更无效，由此引起的纠纷政资中心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廉洁自律承诺要求

11.1 政资中心工作人员保证不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1.2 所有供应商必须填写《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不填将视为无效响应）

二、采购文件

12. 采购文件的组成

12.1 本采购文件及本章第 15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均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采购文件的提供

13.1 采购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采购文件第一章。

13.2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并按规定要求在交易平台完成响应。

14. 偏离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15.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政资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于交易平台，并以数字电文形式通知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15.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将相应顺延响应截止时间。

15.3 如果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的内容与之前发布的采购文件等材料中相关内容冲突，请供应商执行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的内容，之前发布

的采购文件等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16. 推迟响应截止时间和协商时间

政资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响应截止时间和协商时间，将变更时间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于交易平台，并以数字电文形式通知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1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在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使用此工具详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包括必要的图表说明)。未按要求执行将影响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审系统的，该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纸质响应文件的编制：将电子响应文件以不褪色的 A4 纸双面打印生成纸质响应文件，并胶订成册。

18.2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可对多个标段进行响应。若供应商参与多个标段时，应分别编制响应文件、分别密封包装，并按要求在所有的密封袋上清楚标明相关信息，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18.3 供应商应当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做出明确响应。

18.4 供应商可以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结合现有技术的发展对采购文件中“采购内容与要求”的设计方案、产品规格型号进行修正，提出更好的建议和设计方 案，但该修正必须遵循“在保障投资的前提下，性能就高不就低”的原则，否则 视其修正为无效修正。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

19.1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署

19.1.1 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名和签章，未按要求签名和签章的，协商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9.1.2 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若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2 纸质响应文件的签署

19.2.1 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对纸质响应文件进行签署、盖章，以保证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响应文件的一致性。未按要求进行签署、盖章的，协商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9.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其改动无效。

20. 响应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政资中心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2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2. 报价要求

2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及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22.2 供应商应按《报价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总价中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协商时将视为无效响应。

22.3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对本项目每个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在协商时将视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所提供的采购内容与要求标明单价、总价。单价与总价不符者，适应单价的原则。总价应用数字和文字两种形式分别表示，数字和文字有不同 时，总价以文字表述为准。

22.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含标段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否则，在协商时将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

22.5 经过多轮次协商，以最终商定成交的报价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除不可抗力因素)。

22.6 采购内容与要求的安装、调试和培训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

22.7 供应商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8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2.3 款规定修正。

22.9 分项价格表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产品报价应按照厂家所提供的产品标准配置和选件分类按规格型号进行报价。

(2) 采购文件中采购内容与要求中的备件价格。

(3) 运输费、保险费、税费和产品运抵交货地点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4) 售后服务费。

23. 响应文件的内容

23.1 资格证明文件

23.1.1 资格证明文件包含但不仅限于第一章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3.1.2 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具有同类资质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资格审查时将视为无效响应。

23.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响应：

(1)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23.2 商务文件

商务文件内容包括资质证明、工作业绩、技术实力等反映供应商的项目实施能力的文件。主要包括：

(1) 报价表；

(2) 分项价格表；

(3) 业绩资料；

(4) 其他证明文件（如果需要）。

23.3 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主要反映采购文件要求的有关技术方案、技术规格以及所提供详细技术指标等内容。技术文件内容主要包括：

(1) 项目概况及特点；

(2) 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及设计图纸（如果需要）；

(3) 技术规格（或服务细则）；

(4) 供货一览表；

(5) 产品说明书；

- (6) 技术培训；
- (7) 供货及质保承诺(或完工期及服务期承诺)；
- (8) 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名单简历及相关证书；
- (9) 项目管理人员明细表和分工；
- (10) 该项目劳动力配置情况；
- (11) 其他证明文件(如果需要)。

24. 响应文件实质响应采购文件

24.1 供应商应当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货物及其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4.2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详细填写相关表格。

24.3 商务、技术偏离表应对照采购文件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逐条详细填写响应内容，不得简单以“均响应”、“完全响应”等同等含义文字代替商务、技术要求的描述，否则协商小组将判定其未响应。供应商如有涉及商务、技术内容的响应优惠应当在商务、技术偏离表中填写。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和撤回

26.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26.1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执行的响应文件，交易平台将无法接受，政资中心不予受理。

26.2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网络传输至交易平台的指定栏目，逾期不予受理。

26.3 若交易平台提示未成功时，供应商应及时修改文件或平台技术支持联系，完成响应。因自身原因导致提交不成功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7. 纸质响应文件的提交

27.1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均应独立密封包装提交，封套或外包装上应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27.2 应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交至指定的地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协商前开启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27.3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7.4 纸质响应文件是电子响应文件的备份，因系统原因导致交易平台无法

运行时启用。

2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响应文件，也可以撤回并修改后重新提交。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 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9. 无论成交与否，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五、协商

30. 协商前提

由政资中心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主持协商会议， 参会人员由采购中心工作人员(主持人、记录人)、监标人员(采购人代表)、协商小组以及供应商组成。

30.1 截止协商时间，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政资中心 不予受理， 协商中止：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电子响应文件；
- (2)纸质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
- (3)电子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
- (4)未按规定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 (5)未按采购文件内容执行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30.2 电子招标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系统如出现下列情形， 导致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时， 可采取应急措施：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其他特殊情况。

如出现上述情形之一， 协商小组可改用纸质响应文件进行协商。

31. 协商

31.1 协商小组

协商由依法组建的奇数人数组成的协商小组负责。协商依法进行， 任何单位 和个人不得干预、影响协商的过程和结果。

31.2 协商方法

首先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验，其次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判断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最后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商定出合理的成交价格。

31.3 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

31.3.1 符合性审查。协商小组将对进入协商阶段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针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按照以下对照表逐项列出全部偏差，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响应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符合性审查对照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因素	是否符合		说明
			是	否	
1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章或签名			
2	响应文件一致性	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应一致			
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字迹清晰			
4	生产、检验标准和方法	响应文件载明的生产、检验标准和方法等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前附表的规定			
6	报价唯一	报价唯一； 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7	响应范围	不存在响应范围小于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情况，未缺漏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8	供货期及质保期或完工期及服务期	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9	不能接受的条件	响应文件中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0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			

		实质性条款			
--	--	-------	--	--	--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 不完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
-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章或签名；
- (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响应文件载明的生产、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 (5)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如：
 - ①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
 - ② 响应有效期不足；
 - ③ 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

价；

- ④ 供货期及质保期或完工期及服务期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 (6) 响应范围小于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缺漏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 (7) 纸质响应文件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

响应文件如有上述重大偏差之一的，视为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为无效响应，协商终止。

细微偏差 是指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存在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协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对细微偏差以书面形式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3.2 协商小组判定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只根据响应文件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1.4 协商原则

协商小组应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实际情况，以专业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多轮次协商，直至商定出合理的成交价格。

31.5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政资中心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

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31.6 确定成交供应商

协商小组经过资格审查、初步评审以及与供应商的多轮次协商后，对供应商的响应情况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并以最终商定的合理的成交价格确定成交。

六、成交通知书与成交公告

32. 成交通知书

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政资中心 将以数字电文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宣告其响应已被接受。《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资格。

33. 成交公告

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时，政资中心 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七、合同签订

34. 履约保证金

34.1 为对成交供应商的行为进行约束，成交供应商在接受《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交纳的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并交入政资中心 账户。

34.2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开始执行合同，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货物全部送达、安装或服务期结束并验收合格之日止 5 个工作日内， 退还履约保证金。

34.3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其成交资格将被自然取消，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政资中心 上缴国库。

34.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 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上缴国库， 情节严重的， 报乌鲁木齐市财政局相关部门， 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并予以通报：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扰乱采购活动秩序；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在 规定期限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政资中心 恶意串通的；

(5)将采购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政资中心同意，将采购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 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必须以协商小组确认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采购人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自协商变更响应文件“供货一览表”中的设备， 降低产品性能， 骗取财政性资金。若因系统建设需要， 不得不更改产品的品牌及 配置， 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否则变更无效。

35.3 《成交通知书》和履约保证金收据将是构成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5.4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一份详细的工作时间表。

35.5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由采购人在交易平台完成合同备案。

八、其他规定

36.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政资中心 所有。

第三章 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一、总则

根据采购中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关于“_____”项目的成交通知书要求,接受了卖方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_____为本项目所做的响应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1、本合同中提到的货物和服务以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经政资中心 确认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满足本合同的各项条款的要求。

3、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为履行合同的真实性负责,甲方有权对合同的履行、项目的实施提出质疑,甲方提出质疑后,乙方必须在二日内做出书面答疑和澄清。

4、明确双方违约责任。

5、适用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解释。

二、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基本条款

2、特殊条款

3、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

4、供货一览表和产品技术规格说明书

5、成交通知书

三、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四、货物采购和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买方应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内容详见“供货一览表”和“合同

基本条款”。

五、合同金额

根据政资中心 签发的成交通知书的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

_____元(小写：¥ _____元)

人民币。

六、付款方式

若无特殊要求，本合同的付款方式采用分期支付。(此付款方式作为参考，具体实施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合同约定)

1、合同生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金额_____%，金额为
(大写)：_____

_____元 (小 写 :
¥ _____元)人民币。

2、系统初步验收合格后，投入运行期满 15 天，系统运行无重大问题，最终验收合格后，在七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金额____%的款项，金额为(大写)：元(小写：¥ _____元)人民币。

3、将合同总额的_____%，即金额为(大写)：_____元(小写：¥ _____元)人民币作为本项目运行质保金，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满后支付全额质保金款项。

七、交货时间和验收方法

1. 交货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

2. 交货地点：

3. 交货方式：由甲方(买方)、乙方(卖方)双方人员进行现场设备检测验收。

4. 项目验收方式：验收工作原则上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 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 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合格后 在验收报告单上签字盖章，将验收报告单由成交供应商在退还履约保证金时返还 政资中心 。采购数额较大且有特殊技术要求的采购项目， 可根据实际情况由采购 人提出申请，采购管理办公室抽取专家，成立验收小组配合采购人组织验收。

八、人身安全

乙方施工人员人身安全由乙方负责。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由甲方、乙方及政资中心 各执_____份， 该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

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

号：

签字日期：

签字日

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1.1. 项目名称

昌吉州中医医院信息系统电子病历维保项目。

1.2. 资质要求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工商营业执照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或电子证照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时除外)及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发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

2.2 其他资格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三个截图）；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3. 预算25万元

1.4.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合同订立、合同履行、合同结算、合同归档等环节进行有效过程管理，同时合同执行数据与会计核算系统实现动态对接。将医院的各类合同集中管理，实现合同的全过程管理，

具体需求如下：

1、合同订立

系统支持支出合同、收入合同和非经济合同三种合同性质，

实现合同的统一编号管理、统一存档管理；合同审批通过后才允许正式赋予合同编号，形成合同电子文档数据库，便于用户检索；维护合同名称、供应商、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等信息，并能够支持合同附件的上传；提供关于合同的重要提示以及相关制度的查阅，实现单位所有经济合同的归口管理和归口审核，提供合同审查、合同会签功能；支持录入合同的同时能占用预算额度。合同的建立、变更金额都受到项目预算的控制。

支持打印模板设置，支持合同打印。

2、合同备案管理

支持对已订立的合同进行备案并登记信息，合同备案时，基本信息和合同附件可以从合同订立表单自动调取生成。

3、合同支付管理

完成合同备案，达到合同支付条件后，支持合同支付申请的提交，合同申请匹配预算指标，保障合同占用资金的同时，约束合同付款额度。

合同支付申请提交时，支持合同付款条件的查看，合同文本的查看等；

支持审批节点根据业务需求进行灵活的配置；合同执行阶段匹配付款进度、支付金额，记录付款凭证号，保障合同付款及时，不冒进、不违约。

4、合同提醒

对合同截止日期进行提醒；对临近质保期进行提醒，对近期应归还质保金进行提醒；对近期应付款进行提醒。

5、合同文件管理

提供附件的上传和下载，管理所有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

合同原稿、变更文件、图片等内容。

6、合同变更管理

支持增加补充合同协议或变更合同内容，关联原合同，保证合同内容的完整性、合规性和合同指标的关联性、准确性。实现对合同的变更管理记录合同变更的条目、内容以及变更文档的保存、编辑、查询、审核的功能。

7、合同终止和结项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因一定特殊情况的出现，使合同确立的权利义务关系消灭，合同经办人需对合同进行终止操作；支持终止原因和原因说明的记录；支持相关附件的上传；一旦终止成功后，则合同立即失效，不允许再进行任何业务操作；合同履行完成后，选择合同进行结项操作；合同只有在付款完成后才能进行结项操作，结项后才能进行合同归档；归档信息包括合同编号、合同名称、签约方、归档编号、归档位置、归档说明和附件。

8、合同对比

支持合同的多版本全文对比，防控纸质版与电子审批版内容不同的风险。

9、保证金管理

保证金管理主要用于合同保证金收款和退款的登记，包括履行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支持保证金退款的审批，审批过程中自动显示出保证金收付款的历史信息，并严格控制退款的金额不能超过已收的保证金金额，保障业务经济活动的合规性。

10、合同台账

实现跨部门信息共享，让管理层实时了解合同执行状态，通过合同可查看关联的合同付款情况；通过合同穿透，可查看合同

相关的所有信息，支持查看合同管理过程中所有环节信息，如备案环节、执行环节、结项环节、归档环节，根据管理环节动态显示各环节的操作记录，支持合同预审环节的流程查看。能够支持合同分类、合同编号、合同名称、合同分类、预算项目、合同金额、开始日期、结束日期、签署人、签署日期、合同说明等字段信息查看；支持签约方信息、付款计划、质保金、文件信息、审批流程图等信息查看；支持合同信息查看、支持相关合同相关制度及文档阅览。

11、系统联动对接

合同管理系统需要与相关功能模块通过接口实现对接，合同签订时与预算关联、合同付款时与支出管理关联，将合同管理与预算管理、支出管理相结合，实现数据的融通，到达实时查到合同付款进度等相关数据。

12、合同管理系统需要同步物资信息系统已上传 PDF 合同至合同备案模块，合同备案模块无需再次上传合同。

六、售后服务

1、服务保证期

以最终验收完成，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计算，服务保证期 1 年。服务期内的维护和现场技术服务的费用需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服务期满后，内控信息系统后期服务费不得高于每年 4 万元。

2、售后服务保证

供应商需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组织保障体系、提供详细的故障处理流程和故障应急方案，有多种服务响应方式，应急响应时间满足要求。

1) 供应商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向招标人提供（7

×8 小时) 的系统维护和支持服务, 包括系统维护、故障处理、软件服务等, 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8 小时。

2) 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严重的问题(如软硬件故障、配置丢失、数据丢失等), 供应商需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3) 供应商须向招标人提供其现场服务联系机构的电话和联系人姓名。并且提供全天候(7×24 小时)的热线电话响应服务。

4) 在系统安装和调试期间, 招标人有权派出技术人员参加, 供应商有义务对其进行指导。

三、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97%, 服务期满后支付 3%。

四、售后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 应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七、商务文件封面
- 八、响应函
- 九、报价表
- 十、分项价格表
- 十一、业绩资料
- 十二、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十三、货物类技术文件封面
- 十四、供货一览表
- 十五、服务类技术文件封面
- 十六、服务方案
- 十七、其他证明文件(服务类)

一、营业执照

附件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_____（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 授
权委托_____（姓名）_____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全权代理由贵中心组织的_____项
目（项目编号： WZCG_____）的采购活动的一切相关事宜， 我公司均予 以
承认。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身份证)：_____

授权代表证件号码(身份证)：_____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供应商：_____（签章）法

定代表人：_____（签名）

授权代表：_____（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影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 1-2）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_____ (签名)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附件 2

供应商基本情况

1、名称及概况：

(1)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2) 成立或注册日期：

(3) 注册号码：

(4) 实收资本：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①固定资产：

②流动资产：

③长期负债：

④流动负债：

⑤净值：

(6) 法定代表人姓名：

(7) 磋商保证金信息

户名：

账号：

开户行：开户行地址： 省 市

2、经营范围：

3、近年营业额：

年度	总额

--	--

4、近年该货物主要销售客户的名称地址(可另附页):

(1) _____(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销售项目名称)

(2) _____(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销售项目名称)

5、同意为供应商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非制造商填写)

6、近年类似项目业绩(可另附页):

采购人: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

数量: _____

合同金额: _____

7、开立基本账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提供注册地人民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8、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制造商体系认证情况等。

9、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自然人为供应商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 _____(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了从源头上防治腐败，杜绝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更好地配合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的工作，我们供应商承诺如下：

- 1、不以各种名义给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工作人员借或送现金、有价证券及物品。
- 2、不以个人名义邀请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局政府采购科）工作人员参与考察旅游活动和宴请活动。
- 3、不发生与采购事项有关的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如违反其中一项，同意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局 政府采购科）将我公司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终止响应资格，今后不得参与乌鲁木齐市政府采购活动，触犯法律由司法部门处理。

供应商：_____（签章）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 的 书面声明

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有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1、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商务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年 月 日

八、响应函

响应函

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正式授权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提交下述文件并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完整、真实、有效。

- 1、资格证明文件；
- 2、商务文件：响应函、报价表、分项价格表、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业绩资料、其他证明文件；
- 3、技术文件：供货一览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其他证明文件。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响应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

2、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采购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承诺以成交为目的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自协商之日起遵循本采购文件规定，若我方成交，在采购文件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我方将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内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根据“第一章 采购邀请”第二条规定，我方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6)与采购人和政资中心 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昌吉州政务服务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昌吉州政资中心 政府采购科）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如果我方在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同意贵方没收磋商保证金。 7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8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9

、详细信息：

供应商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名）

地址：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除可填信息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协商时 视为无效响应。

2、供应商营业执照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承诺声明时间自成立始至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止。

九、报价表

报价表

(货物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主要设备品牌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日(交货、安装、调试)		
质保期	_____年		
备注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报价表

(服务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完工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日(如果需要)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年		
项目负责人			
备注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分项价格表

分项价格表

(货物类)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名称: 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单价	数量	合计金额	质保期	备注
合计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价格表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名称: 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具体说明	单价	数量	合计金额	服务期	备注
合计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十一、业绩资料

业绩资料

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完工时间	备 注
	合 计					

供应商：_____ (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十二、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名称: 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应作详细的文字描述说明, 不得简单填写“均响应”、“完全响应”等同等含义文字, 否则, 协商小组将视为未响应。

2、“响应/偏离”应注明“响应”或“正/负偏离”。

十三、货物类技术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货物类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年 月 日

十四、供货一览表

供货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名称: 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 物 名 称 及 品 牌	制造商名称及 产地	型号规 格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 标	单价	数量	备注

供应商: _____(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可另页描述。

十五、服务类技术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服务类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年 月 日

十六、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名称: 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七、其他证明文件(服务类)

其他证明文件

注：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果需要)

